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營養師 康淑惠

電話：03-3322101#7451

電子信箱：spo00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青埔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4003836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官網「親子食光專區」連結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4月28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40042428號函辦裡。

二、該署製作之兒童故事繪本、兒童學習雜誌或動畫短片等素材，以淺顯易懂的方式教導學童食品標示及食品安全相關知識，該素材皆置於該署官網「親子食光專區」，連結如下：<https://www.fda.gov.tw/tc/site.aspx?sid=12969&r=1041307065>，敬請參考運用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

副本：電子公文
2025/04/29 12:49:34
交換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股長決行

